2021年中央157.76万元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赫山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1. **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为了促进生猪生产持续健康发展，有效防控重大动物疫病,保证动物产品质量安全。《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经费的通知》（湘财预〔2020〕356号）下达给我区2020年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经费157.76万元，专用于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工作的补助。

（二）项目绩效目标。开展赫山区规模养殖场养殖环节病死猪全部按规定做好无害化处理，不乱丢乱弃，病死猪不流入市场餐桌。我区根据项目要求做好了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的宣传发动和技术指导，加强了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机制的建设，完善了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的各项制度，加强了无害化处理中心和养殖场对病死畜禽的处理的监管。获得了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

项目资金使用。157.76万元中央补助资金已全部用于无害化处理收集、运输、集中处理等。

项目资金管理。由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项目管理质素明确规定，项目资金实行区级管理原则，由区财政局统一管理，专款专用、公开透明。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组织专业、财务人员对项目单位票据开展自查，资金结算严格按照“一核查、两对照、三签字”程序开展，审核确定后，由财政部门审核报帐，项目资金直接拨付建设单位。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0年养殖场养殖环节31726头病死生猪全部进行了无害化处理，改变了病死猪乱丢乱弃的现象，有效地防止了疫病扩散，无病死猪流入市场。

**（二）项目实施成效**

有效地防控了重大动物疫病，保证了动物产品质量安全，维护了全区养殖环节病死猪集中处理秩序，获得了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